

114 年臺中市中小學國際教育校長暨教師培力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計畫。
- 二、臺中市國際教育總體計畫。

貳、計畫目的

- 一、協助臺中市中小學培育其教育國際化人才，鼓勵學校申請國際教育各項計畫方案，設立教育國際化專責單位與人力，落實與推動學校國際化。
- 二、進行臺中市中小學教師國際化職能培訓，透過共通、分流課程提升其教育國際化之專業知識、技能、態度及行動力。
- 三、建構臺中市中小學教育國際化知能網絡，加強各校在國際教育之專業聯繫與交流。

參、主辦單位：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

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伍、辦理日期與地點

- 一、共通課程：114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
- 二、分流課程：114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

陸、報名日期與截止日期：

- 一、一律採線上報名，請逕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reurl.cc/oR12qV>報名，課程代碼如下說明。
- 二、共通課程：114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
課程代碼：4976771。
- 三、分流課程：114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
課程代碼：4976774。

柒、研習地點：

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資源大樓三樓視訊中心

捌、參加對象及預計參與人數

- 一、共通課程:台中市推動國際教育之校長、主任、教師，預計 50 人。
- 二、分流課程:台中市推動國際教育之校長、主任、教師，且已完成共通課程，預計 30 人。
- 三、共通課程以 50 人為限、分流課程以 30 人為限，各校每梯次課程至多推薦 2 位報名參加，報名後經地方培力團審核名單後公告錄取人員。

玖、研習課程內容架構表與講師名單

- 一、本年度課程規劃包含共通課程每梯次 10 小時、分流課程每梯次 12 小時，每門課配置一位講師。

二、共通課程內容架構表與講師名單

面向	課程名稱	時數	任職單位/授課講師	辦理日期與時間
知識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2 小時	臺中市石岡國中/ 廖玉枝校長	114 年 5 月 12 日 10:00-12:00
實務	學校國際化	2 小時	臺中市石岡國中/ 廖玉枝校長	114 年 5 月 12 日 13:00-15:00
實務	課程發展與教學	2 小時	臺中市廬子國小/ 閔柏惠校長	114 年 5 月 12 日 15:00-17:00
理念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2 小時	高雄文山高中退休/ 潘道仁校長	114 年 5 月 13 日 8:00-10:00
實務	國際交流的規劃與資源	2 小時	高雄文山高中退休/ 潘道仁校長	114 年 5 月 13 日 10:00-12:00

三、分流課程內容架構表與講師名單

面向	課程名稱	時數	任職單位/授課講師	辦理日期與時間
主題式	跨文化溝通教學設計與實作	6 小時	私立文興高中/ 黃淑玫校長	114 年 5 月 22 日 9:00-16:00
國際教育	國際交流模組實務工作坊	6 小時	高雄文山高中退休/ 潘道仁校長	114 年 5 月 23 日 9:00-16:00

拾、研習課程活動時程

一、共通課程 5 月 12 日(一)、5 月 13 日(二)，共計 10 小時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5/12	9:30-9:40	報到-上午簽到		
	9:40-10:00	開訓與課程說明	教育局長官	
	10:00-12:00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廖玉枝校長	
	12:00-13:00	上午簽退-午餐-下午簽到		
	13:00-15:00	學校國際化	廖玉枝校長	
	15:00-17:00	課程發展與教學	閔柏惠校長	
	17:00	下午簽退		
5/13	7:50-8:00	簽到		
	8:00-10:00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潘道仁校長	
	10:00-12:00	國際交流的規劃與資源	潘道仁校長	
	12:00	簽退		

二、分流課程 5 月 22 日(四)、5 月 23 日(五)，共計 12 小時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5/22	8:30-8:50	報到-上午簽到		
	8:50-9:00	開訓與課程說明	教育局長官	
	9:00-12:00	跨文化溝通教學設計	黃淑玫校長	
	12:00-13:00	上午簽退-午餐-下午簽到		
	13:00-16:00	跨文化溝通教學實作	黃淑玫校長	
	16:00	下午簽退		
5/23	08:50-09:00	上午簽到		
	9:00-12:00	國際交流模組概論	潘道仁校長	
	12:00-13:00	上午簽退-午餐-下午簽到		
	13:00-16:00	國際交流模組實務	潘道仁校長	
	16:00	下午簽退		

拾壹、課程實施方式與須知

- 一、全程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研習課程共 5 門課，計 10 小時，且每一門課程學習檢核皆達七十分以上者，始得通過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研習課程；若任一未達七十分之科目，課後可就該科目於原研習單位予以一次補考機會。共通課程或分流課程若缺席 1 小時以上，或共通課程補考未達七十分、分流課程參與實作不積極者，該門課程不予「通過」，應擇期重新研習。
- 二、未能完成共通 10 小時或分流 12 小時課程者，可向辦理研習之單位申請「跨單位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課程時數審核表」或「跨單位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分流課程時數審核表」及簽到表或全國教師進修網取得該研習之時數為證明，即可另行參加已獲核備之共通研習課程或分流研習課程，完成尚缺之課程及通過檢核並取得時數。
- 三、曾參與中正大學辦理之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培力營及分流課程講師培力營者，可先向國立中正大學申請「跨單位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課程時數審核表」或「跨單位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分流課程時數審核表」，該時數在參與國際教育共通課程或分流課程教師培力營時，可折抵當門課程時數。
- 四、實務課程除講座課程專業內容外，另進行分組實際演練。
- 五、每門課程皆有學習成果檢核，以確保學員之學習成效；檢核表由課程講座出題，助理教師批改及登錄成績。

壹貳、經費與差假

- 一、經費：本培力研習之課程規劃、講座及實務導師、受訓期間餐點，由臺中市國際教育總體計畫經費支應。
- 二、差假：參加研習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其差旅費由其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給，所遺課務以公假排代。

拾參、本年度計畫函送中正大學申請審核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